

“李芊非法行医”造谣者仅罚500元 江苏高院微博指河南警方处罚太轻

造谣者既是医院领导,还是政协委员;专家称,刑事犯罪降为治安处罚,有失偏颇

认为现行的法律对医护人员保护不够,河南新乡妇幼保健院院长助理尚林辉,编造了一条谣言,称北京医生李芊,在列车上救治孕妇,被南京两级法院认定为非法行医,赔偿了1万多元。现代快报6月29日曾作过报道。目前,尚林辉已被河南当地警方处以罚款500元的治安处罚。

近日,有刑事诉讼法方面的专家指出,河南新乡警方对尚林辉的处罚太轻,把一个刑事犯罪案件降为治安处罚,并选择了最轻的处罚方式,有失偏颇。而“@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官方微博也发布评论,称当地警方处罚太轻,认为查处网络谣言不该虎头蛇尾。

现代快报记者 李绍富

记者调查

造谣者是医院领导,还是政协委员

医院同事

好久没见他上班

“李芊非法行医”被证实为谣言后,有媒体披露,谣言的始作俑者尚林辉,并非普通的医务人员,他是河南新乡市妇幼保健院的院长助理。同时,他还是新乡市的政协委员。不过,平时他很少在医院上班,主要忙科研方面的事。

另据新乡市妇幼保健院相关人士透露,尚林辉还是医院作为人才引进的专家,他给医院带来了一个很有前景的项目。不管是医院还是医院的主管单位,都非常看重他这个人才,所以才给了他院长助理的职位,这也是为了留住他,希望他能长期在医院发展。

这家医院相关人士告诉现代快报记者,也是在媒体报道后,才知道“李芊非法行医”谣言是他们的院领导尚林辉最先散布出去的。而从事发后至今,医院的同事都没见到他出现在医院。“平时都很少见他来医院上班,事件发生后,我一次也没看到他到医院来过。”一位不肯透露姓名的医生称,可能是他太忙了。

同时,这位医生称,因为尚林辉造谣的事,医院办公室还专门为此向上级主管部门——国药中原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写过书面说明。

新乡市政协

他现在仍是政协委员

现代快报记者从河南新乡市政协了解到,尚林辉确实是政协委员。“我们还真不知道他造了这么大一个谣,政协这边,主要是对委员进行提案方面的培训,对个人行为方面,不好过多干涉。”新乡市政协人事组织部门一陆姓负责人告诉记者,

对委员的违法违纪问题,他们接到司法部门的相关信函后,会依据程序,决定是否免去其委员资格。

这位负责人称,到目前为止,暂未收到新乡警方或卫生部门发来的关于尚林辉造谣处罚的相关函件,所以目前他还是政协委员。如果新乡市政协这边收到司法部门或统战部门发来的相关函件,能证实尚林辉不再适合担任政协委员后,政协这边会依照程序,对他进行处理。如果发现其他违法违纪问题,将通知他所在单位。

医院管理公司

已下文要求医院严肃处理

昨天下午,记者联系上了负责管理新乡市妇幼保健院的国药中原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据该公司负责纪检方面的一王姓主任称,他们从媒体的报道中,得知“李芊非法行医”谣言是尚林辉最早散布的,也感到很惊讶。

医院管理公司领导第一时间让医院对此事做了详细的调查和说明。查实此事后,管理公司不但对尚林辉进行了严肃的批评教育,同时也对公司下属所有的医院,尤其是新乡市妇幼保健院,专门下发了文件,要求所有医护人员,要遵纪守法,不能在网络上发布一些未经查实的消息。

新乡市公安局

由派出所处理,具体情况不清楚

据此前南京警方发布的消息称,尚林辉因造谣,已被河南新乡警方作出罚款500元的处罚。这个处罚是如何做出的?昨日,记者联系了新乡市公安局。该局宣传处新闻科一姓科长称,他也只是听说了此事,至于为何做出这样的处罚,他也不是很清楚,是东街派出所处理的。

东街派出所值班民警则称,没听说此事,并称派出所做的所有处罚,都有法可依。随后,就挂断了电话。

各方质疑



【苏法微评】“李芊事件”在各方关注下,已经成为了一起公共事件,带来了公共讨论,这就注定了该事件不能草草收场。虽然造谣者已被查实,但是如果处理不当或者相关信息公开不足,势必引起人们对执法机关的新质疑,引发公众对法律不公的新误解,为谣言滋生营造出新土壤。查处网络谣言,不该虎头蛇尾。

江苏高院微博

查处网络谣言,不该虎头蛇尾

作为一家医院的领导,捏造事实,攻击对象直指南京的两级法院,损害了法院的公信力,造谣者尚林辉仅受到罚款500元的治安处罚,连治安拘留都没有。警方公布这一处罚结果后,引起不少网友的议论,大多数网友均称处罚太轻。“处罚的太轻了,才罚款500块?就因为他是政协委员?”这是一位网友

的看法。

江苏省高院官方微博则发布评论称,虽然造谣者已被查实,但是如果处理不当或者相关信息公开不足,势必引起人们对执法机关的新质疑,引发公众对法律不公的新误解,为谣言滋生营造出新土壤。查处网络谣言,不该虎头蛇尾。

刑法专家

刑事犯罪降为治安处罚,有失偏颇

中国著名刑法学专家、中国政法大学刑法教授洪道德认为,新乡警方对此次造谣者的处理,是把一个刑事案件降级为治安案件处理了,这本身就偏轻了。而在具体处罚时,又选择了罚款这种最轻的处罚方式,明显有失偏颇。

洪道德认为,无论是从造谣者的主观故意,还是从谣言造成的影响来说,都是严重的。“指名道姓地对某个司法机关进行恶意的攻击,两级法院对一个案件作出了完全没有法律根据的恶意判

决,实际上是造谣者对法院公信力的挑战,把社会往不相信法律、和法律对抗的方面去引导。”洪道德分析称,这是最为严重的后果。

而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的相关司法解释,编造虚假信息,在信息网络上散布,造成公共秩序严重混乱的,以寻衅滋事罪论处。“他的行为是典型的寻衅滋事,应该对他以涉嫌网络寻衅滋事罪立案侦查。”洪道德称,对这种恶意的谣言散布者,一定要依法严惩。



6月29日,现代快报曾作报道

评论

谣言为医患关系雪上加霜

这起以医患关系为本质、非法行医为噱头、辩护律师与法官对话为看点的谣言终为闹剧,闹剧帷幕落下,但对于当前医患关系的反思,却仍在网友脑海萦绕。近年来,医患纠纷日益增多,各类真实医患矛盾在各大医院屡屡发生,对医院、医护人员以及广大人民群众带来不良影响。针对当前我国医患矛盾,不仅应当采取切实有效措施阻止医院暴力事件的发

生,还要切断线上“医闹”言语暴力的渠道,在深化医疗体制改革的前提下,双管齐下,将各类问题的解决办法落到实处。

据人民网舆情监测室统计,近年来,各地不乏线上伤害医患关系的谣言进入公众视线,随着社交媒体的发展,这些谣言的传播渠道也不断扩充,影响范围也越来越大。值得注意的是,这些试图破坏医患关系

的谣言,不仅只是由公众为泄愤而发,还有一些谣言是因媒体报道不实或存有一定误导性,使得公众误解,让医患关系三番两次陷入舆论漩涡。

回归“李芊”这则谣言,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及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及时作出声明,“从未受理过被告为李芊或任何医生在列车上因救人而引发的诉讼”,很大程度上影响了公众的舆论风向;另外,经媒体记者

调查,北医三院并没有名为“李芊”的职业医师,可有力回应业内外人士的质疑,权威辟谣信息始终是吹散公众心头疑云的和风。当前公众对民生问题的关注度很高,尤其会主动传播涉及自身利益的信息,然而在广而告之的同时,仍需擦亮眼睛,存有怀疑态度,听取一些专业人士的论证分析,媒体更应坚守职业伦理,呈现事实与真相。

据人民网